

##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被担保人:

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悦达集团”)

●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

本次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为悦达集团向中国银行盐城分行申请的 4.75 亿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,期限三年。截至目前,加上本次担保,本公司累计为悦达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 10.15 亿元。悦达集团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 15.92 亿元。

●本次无反担保措施

●对外担保累计数量

截至目前,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 224,259.30 万元(含本次),其中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 102,727.00 万元,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为 101,532.30 万元,分别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45.45%、20.82%、20.58%。

●截至目前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

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因经营需要，悦达集团拟向中国银行盐城分行申请 4.75 亿元授信额度，期限三年。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为悦达集团向中国银行盐城分行申请的 4.75 亿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，期限三年。

由于悦达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，本次担保构成关联交易，董事会审议时关联方派出董事张乃文、杨玉晴、徐兆军、解子胜、郭如东、王圣杰、王晨澜回避表决。

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与悦达集团签订互保协议，互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，互保范围为悦达集团及其全资、控股子公司与本公司及其全资、控股子公司。互保协议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担保事项，在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，不需再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加上本次担保，公司累计为悦达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 10.15 亿元，未超过担保额度，本次担保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悦达集团成立于 1991 年 5 月 16 日，法定代表人：张乃文，注册资本：50 亿元，经营范围：实业投资，企业总部管理，汽柴油整车制造，新能源整车制造，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，汽车销售等。盐城市人民政府持有悦达集团 90% 股权，江苏省财政厅持有悦达集团 10% 股权。

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，悦达集团总资产 709.06 亿元，所有者权益 257.83 亿元，资产负债率为 63.64%。2021 年 1-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48.24 亿元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.43 亿元（数据未经

审计)。

### 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1. 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担保
2. 担保金额：4.75 亿元
3. 担保期限：三年

### 四、董事会意见

鉴于公司与悦达集团保持着稳定的互保关系，截至目前，悦达集团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15.92 亿元，董事会同意本次为悦达集团向中国  
银行盐城分行申请的 4.75 亿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，期限三年。

### 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声明，并发表如下  
独立意见：

1. 公司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《上海证  
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  
的规定；

2. 鉴于本公司与悦达集团有互保协议，且本次担保金额在互保额  
度范围内，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担保事项。

### 六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目前，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 224,259.30  
万元（含本次），其中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 102,727.00 万元，为控股  
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为 101,532.30 万元，分别占公司 2020 年  
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45.45%、20.82%、20.58%。公司无对外担  
保逾期。

## 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1月7日